

网贷套路深 借钱须谨慎 注意要一看二懂三留痕

“无担保小额贷款,手续简便立即放款”。近年来,告示栏、朋友圈、电话推销里,可解燃眉之急的小额借贷比比皆是。各种“阴阳合同”、暴力催收、巨额利息的现象屡见不鲜,猖獗的“套路贷”,严重扰乱了正常的社会经济秩序,挑战司法权威与司法公正底线。而一些借款人却陷入环环相扣的还贷“无底洞”。披着小额贷款等外衣的“套路贷”,实质上是以民间借贷为名,行非法占有被害人财物之实,陷阱多,危害大,无数人因此倾家荡产,带来一系列社会问题。记者选取了 3 个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提醒大家,贷款套路深,借钱须谨慎。

A 非法网贷暴力催贷 看懂合同留证防骗

浙江温岭的小林是刚踏入社会的小青年,2018 年 2 月中下旬,因一时手头紧,小林打算贷款撑一段时间。他刷手机时发现了一条网上小额贷款广告,于是他顺利从网贷公司借到了 1500 元,扣除利息 400 元后,实际到手 1100 元。还款期即将到来,小林却拿不出钱偿还贷款,网贷公司建议小林向其他网贷公司借钱用于偿还前笔借款本息。通过反复借款平账,截至 3 月 16 日,小林累计借款的网贷口子达 60 余家,本息一共 8 万余元,实际已支付给网贷公司 2 万余元,但虚高的借条已经达 20 万余元。

2018 年 3 月 17 日,因小林没能按时还款,网贷公司使用“呼死你”软件骚扰他通讯录内人员,推送题为“因招嫖还账欠款”并 PS 小林头像的恐吓信息给小林,扬言要发布到网上,其间还不断骚扰、恐吓小林,逼迫其偿还虚高的本息及逾期费。小林家被迫又支付了 3 万余元,但暴力催收却一直沒有停止,小林被债务逼得走投无路。4 月 26 日,痛定思痛的小林来到公安局报案。接警后,警察确定这是一起新型的“套路贷”诈骗案件。

2018 年 6 月 1 日,温岭市公安局在浙江省公安厅刑侦总队和台州市公安局刑侦支队的协调指挥下,组织 400 余名警力在福建省福州市开展集中收网行动,抓获了涉嫌诈骗、敲诈勒索、寻衅滋事的犯罪嫌疑人 246 人,摧毁了以吴某为首的特大“4·26”网络套路贷犯罪团伙。

法院查明,2017 年 8 月开始,以吴某(另案处理)为首的恶势力犯罪集团,在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先后成立福州威震肆海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龙腾肆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未经有关部门批准非法从事网络放贷活动,同时采取威胁、骚扰等手段强行催收贷款。该犯罪集团有明确的组织、领导者,组织成员众多且人员基本固定,为确立巩固地位,获取非法利益,以龙腾肆海公司为统领发展了下属多支团队实施具体犯罪。涂某等人分别于 2018 年 3 月、4 月进入该合众金融团队,负责财务、放贷催收等工作。至案发时,涂某等人参与敲诈勒索涉案金额 52 万余元。

法院审理认为,涂某等人参与以吴某为首要分子的较为固定的犯罪组织,以团队为核心,以滋扰、威胁等为手段,在非法网络放贷行业多次实施违法犯罪活动,欺压百姓、扰乱经济和社会生活秩序,造成恶劣社会影响,其参与的犯罪组织系恶势力犯罪集团。涂某等 12 人受犯罪集团的聘用和指派,共同参与非法网络放贷,并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多次对多人采取滋扰、威胁等方法,强行索要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均已构成敲诈勒索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 4 年 2 个月至 3 年不等,并处罚金 4.2 万元至 3 万元不等。

承办法官庭后表示,被告人的套路就是骗取被害人签订虚高的借款合同等,在借款逾期后,通过各种手段向被害人及其亲友施压,迫使借款人支付高额利息、续期费和逾期费等。因此,如果在民间借贷过程中,遇到类似贷款条件特别好、签的是“阴阳合同”、单方面认定违约等情况,必须提高警惕。对于要签订的合同条款,一要看清,二要弄懂,三要留痕,提高防范意识,谨防受骗。一旦发现受骗,要保留证据,及时报警。



B 急用钱网借高利贷 被骚扰花圈摆门口

2018 年 2 月,浙江临海姑娘小慧因为急着用钱在某网络借贷平台申请了 3000 元借款。经过平台的各项手续,小慧实际拿到手只有 2250 元。借款才短短一周,对方就来电催讨。在对方要求下,小慧陆陆续续归还了本金 3000 元以及 1800 元的续期费。借款方却称还款逾期,要求再交 3000 元。对这一无理要求,小慧没理会。

然而没过多久,可怕的事便接踵而来。先是有运尸车上门骚扰,紧接着有人送来两个花圈摆在家门口,并扬言要把小慧的头像合成淫秽图片贴满全村。小慧的亲戚朋友们也被“呼死你”软件电话骚扰……

在这一网络借贷平台背后,是一伙“套路贷”犯罪团伙。他们为了追债,

不择手段,气焰嚣张。不少人被他们逼得精神崩溃、妻离子散。从 2016 年 2 月至 2018 年 4 月,涉案受害人累计达 4000 多人次。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上午,浙江省临海市人民法院对被告人任志伟、李宁等 29 人“套路贷”犯罪案件进行了公开宣判。

法院审理查明,被告人任志伟、李宁合伙成立浙江千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营网络小额高利贷款。后两被告人为方便非法讨债,成立了义乌市浙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并纠集被告人申磊磊、李建军等 20 余人实施了一系列违法犯罪活动,系犯罪集团。该犯罪集团通过实施辱骂、恐吓、“呼死你”软件滋扰、叫外

卖、家政、白事服务上门滋扰、发送 P 图等行为,多次进行暴力催收获得非法利益,扰乱社会生活秩序,造成较为恶劣的社会影响,是恶势力犯罪集团。被告人任志伟、李宁纠集他人为了谋取高利贷非法利益,组织、纠集人员多次采用滋扰、纠缠、恐吓等手段进行高利贷逼债,扰乱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使他人产生心理恐惧或者形成心理强制,属于恐吓他人,严重破坏社会秩序,其行为均已构成寻衅滋事罪。

临海法院最终判决,被告人任志伟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六年。被告人李宁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八个月。其余 27 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至五年不等的刑罚。

C 五万还是两万成疑 借条引出贷款骗局

一起看似简单的民间借贷案件,起诉 5 万元却最终按两万元调解,合法权益受保护的申请执行人为何放弃部分诉请? 又是如何写下悔过书受罚呢? 办案法官从案件细微处入手,抽丝剥茧,揭开了套路贷的“面纱”。

“对于本案,我并非全部了解,出于朋友的信任,我乱用身份信息,没有考虑到事情的后果,以后对于放高利贷等行为,我坚决不参与……” 1 月初,案件的申请执行人丁某向浙江三门法院院长汪勇钢提交了这份悔过书。

2018 年 5 月,丁某向三门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戴某返还借款 5 万元并支付利息,并由符某承担连带清偿责

任。案件审理过程中,丁某撤回对担保人符某的起诉,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由被告戴某返还借款两万元并支付利息,借款分八期付清。协议生效后,戴某未及时还款,丁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分到了院长汪勇钢手上。

汪勇钢收案后,觉得起诉 5 万元调解却变成了两万元有些蹊跷,针对这个疑点,他调阅了原卷宗,发现借条笔迹与借款人笔迹书写不一致,于是联系了被执行人戴某做调查笔录。戴某反映自己不认识丁某,只向江某借过两万元,截至起诉之日,已向江某还款 1.81 万元。

有下列寻衅滋事行为之一,破坏社会秩序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 (一)随意殴打他人,情节恶劣的;
 - (二)追逐、拦截、辱骂、恐吓他人,情节恶劣的;
 - (三)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情节严重的;
 - (四)在公共场所起哄闹事。造成公共场所秩序严重混乱的。
- 纠集他人多次实施前款行为,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可以并处罚金。

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

第一百一十一条 诉讼参与人或者其他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情节轻重予以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伪造、毁灭重要证据,妨碍人民法院审理案件的。

近年来,“套路贷”犯罪越发猖獗,不仅直接侵害被害人的合法财产权益,而且其中掺杂的暴力、威胁、寻衅滋事和虚假诉讼等索款手段又严重危害社会稳定,因此必须予以严厉打击。 据新华网

相关链接

刑法相关规定

第二百七十四条【敲诈勒索罪】

敲诈勒索公私财物,数额较大或者多次敲诈勒索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第二百九十三条【寻衅滋事罪】